

#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中央国家机关会计专业技术 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有关事项的通知

按照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的通知（财会〔2018〕10号），和《国管局办公室关于 2022 年度中央国家机关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管办发〔2022〕11号）要求，现就我单位组织开展 2022 年度中央国家机关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 报名方式

中央国家机关会计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应当先完成信息采集，未采集的会计人员将无法进行继续教育学习和学分登记。

登录中央国家机关会计网（<http://www.ggj.gov.cn/kjw/>），点击“人员管理-个人信息管理入口”，按照要求注册并填写基本信息，完成采集后方能参加 2022 年度继续教育。

### （1） 选择继续教育



(2) 点击“进入系统”



(3) 选择对应的培训年度和培训登记。



(4) 跳转至高顿继续教育网站，勾选培训计划，点击“去支付”。

(5) 进入学习界面，开始学习-网上考试-完成学习。

## 二、 培训对象

凡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或者不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但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均须从取得会计专业技术资格或

从事会计工作的次年参加继续教育。培训分为高级和中初级两个级次。

中央国家机关具有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会计机构负责人、行政事业单位取得或受聘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职称）5 年以上并担任处级以上职务的人员、中央管理在京企业总会计师或财务总监，均应参加高级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其他人员应当参加中初级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

会计专业技术人员退休或不再从事会计工作的，可自愿参加继续教育培训。

### 三、 培训时间

（1）2017-2020 年度补学及 2021 年度培训时间：即日起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

（2）2022 年度培训时间：即日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四、 收费标准

高级会计人员网络继续教育：1000 元/人。

中初级会计人员网络继续教育：90 元/人。

补学往年度继续教育：50 元/人/年。

## 五、 收款银行账户信息

银行户名：上海高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学杂费存取专户

开户行：中国银行上海四川北路支行

账号：441666395400

联行号：104290085087

## 六、 查询继续教育记录

在网课系统完成在线学习，通过考试及完成课程评价后，会计人员可登录中央国家机关会计网，点击“人员管理-个人信息管理入口”，进入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点击“继续教育”模块进行查询，或进入继续教育管理系统，点击“学分查询”模块进行查询。

中央国家机关会计网：（<http://www.ggj.gov.cn/kjw/>）

上海高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4月